**管理与经济学院综合测评能力素质加分通知**

各班级：

2016-2017学年上学综合素质测评和奖学金评定工作即将开始，为更好的完成该项工作，现将我院综合测评能力素质加分工作相关内容通知如下：

1. 工作时间：

2017年3月1日—2017年3月7日

1. 工作步骤：
2. 个人自评阶段

请班级所有同学（留学生和进修生除外）根据个人实际情况填写《管理与经济学院2016-2017学年上学期综合测评个人申报细表》（附件1）中的自评分，并将加分事项描述清楚。

1. 班级评议阶段

个人自评分结束后，将《管理与经济学院2015-2016学年上学期综合测评个人申报细表》（附件1）交给班长，由班长联系班主任组建班级评议小组对同学的自评分进行班级评议，给出班级测评分，并将最终的测评得分按照学号顺序填入《管理与经济学院学生综合测评明细汇总表》（附件2）。填写完毕后将本表打印成纸质版，让班级同学签字确认。

1. 提交材料阶段

**3月7日之前完成班级测评工作并提交相关材料。《管理与经济学院2016-2017学年上学期综合测评个人申报细表》（附件1）请按学号顺序整理好后连同签字确认完毕的《管理与经济学院学生综合测评明细汇总表》（附件2）提交到学生工作办公室。莲华校区交到学院210办公室，呈贡校区交到憬园6108办公室。其中，《管理与经济学院学生综合测评明细汇总表》（附件2）需提交电子版材料，发送至邮箱：**[**gjyxgb@163.com**](mailto:gjyxgb@163.com)**。**

1. 工作要求：

（1）本次测评工作作为综合素质测评工作中较为重要的一部分，将直接关系到后期的奖学金评定，所以请各位同学务必对该项工作给予高度重视，认真梳理上学期以来参加的各项活动以及获奖情况，认真如实填写相关表格，本次工作一经确认公示后，将不再进行修改。

（2）表格中所涉及的所有加分项必须出示相关证明，获奖的提交相关证书复印件，参加学院团委相关活动无法提供证明的，请详细写明活动名称。

（3）班级评议基础分时，请根据平时表现情况如实填写，打分需打出差距和等级。

（4）学生干部德育素质和能力素质测评工作请参看通知《管理经济学院学生干部德育素质及能力素质测评的补充规定》。该项工作请于3月4日前完成，并及时将加分证明返回给相关同学

其他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

管理与经济学院学工办

2017年2月28日